

太仓科益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太仓科益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12月27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6日以电话通知形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

会议由董事长 CHAN ENG GUAN（曾荣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太仓科益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2018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作了全面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

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2、表决情况：董事 CHAN ENG GUAN (曾荣源) 为关联担保的担保方，上海富模软件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受 CHAN ENG GUAN (曾荣源) 及董事 TAN SOK BEE (陈淑薇) 共同控制，董事 CHAN WEI QI, SARAH (曾薇琪) 为 CHAN ENG GUAN (曾荣源) 和 TAN SOK BEE (陈淑薇) 的女儿，故 CHAN ENG GUAN (曾荣源)、TAN SOK BEE (陈淑薇) 和 CHAN WEI QI, SARAH (曾薇琪) 三名董事均需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于2018年1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太仓科益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太仓科益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